

质量是审计工作的生命线，审计工作质量的好坏关系到能否真正发挥监督和评价的作用，关系到审计自身形象，关系到能否维持自身发展，也关乎审计工作的可信度和权威性。当前审计工作存在着质量意识不强，审计成果得不到充分利用等问题。当前在合同审计、工程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领域也不乏有由于审计工作质量问题而引发的纠纷事件。所以当前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要高度重视审计工作质量问题，要增强质量的紧迫感、责任感、危机感。

要切实提升审计工作质量，降低审计风险，必须加强以下几个环节的管理：

一、 审计项目安排环节

审计工作具有一定的计划性。每年年初，审计部门都要围绕所在单位的中心工作，本着“全面审计、突出重点”的原则事先确定一定数量的审计项目。审计项目安排的风险是审计风险的源头。如果项目安排的不够得体，考虑不够充分，就会给审计风险埋下伏笔，从而影响审计工作质量。要化解风险，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在审计项目安排环节必须考虑以下几个方面：

1、在项目选题上一定要围绕所在单位的中心工作，选准领导重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只有把题目选准了，领导才会重视，才会支持，群众才会关注。这是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

2、安排选择审计项目时，一定要考虑审计自身能力，切忌贪大求多。切忌贪大，就是要充分考虑审计人员的精力、知识结构，不要安排那些范围太广、针对性不强的项目。有些项目需要“上审下”的，同级审会产生较强阻力，或不属于本级审计管辖范围的应回避。切忌求多，就是要求在安排项目时要本着“突出重点”的原则，根据自身的力量安排适量的项目。否则就会为了完成项目而匆匆应付，顾不上工作质量，致使结果产生不了任何影响，达不到任何审计效果。避免贪大求多就是为了使审计出“精品”，出成效，造影响，求效果。

3、在安排审计项目时要进行充分地审前调查。在安排项目选题时，一是一定要了解领导是否重视，群众是否关心；二是在选项时就要着手考虑审计方案，确定审计目标、审计重点，切实提高项目的可操作性。也就是所说的不打无准备之帐，不打无把握之仗。

二、积极稳妥地推行审计公开制度

审计公开包括两个环节，一是审前公示（公告）环节，二是审计结果公开环节。积极，就是在态度上、在做法上要大胆尝试和推广；稳妥，就是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要保持谨慎地态度，要考虑公开的方式、方法、范围和程度，要注意公开的审批程序。

审前公示就是在审计工作实施前，把审计的时间、范围、内容、审计人员等在显著位置予以公告，让公众知道。实行审前公示，使审计工作置于群众监督之下，实现“阳光作业”，促使审计人员加强纪律观念、责任观念。实行审前公示，由于群众的参与，可以拓宽获取审计信息的渠道，变“专业审计”为“全员审计”，从而从另一个方面来保证审计工作质量。

审计结果公开是促进审计工作质量提高的另一个有力手段。即把审计查出的问题、审计建议和处理意见，用一定的方式在一定范围内予以公开，把审计结果置于社会公众监督之下，公众对审计工作是否公平公正，是否客观，处理是否合法合规，使审计在评价别人的同时也让公众评价审计，无形中给审计人员以压力，促使审计人员增强责任感和质量意识。同时由于审计结果的公开，也有利于提高审计的威慑力，有利于监督作用的发挥，有利于问题的纠正。

在实行审计公开的过程中，一定要强调稳妥的原则。在积极实行的同时，要注意完善制度，要讲究方式方法，要注意程序。因为审计公开是一把“双刃剑”，用的不当就可能带来更大的审计风险。

三、大力推行审计责任追究制度

当前，审计人员普遍存在这样的心态：审计是专门监督和评价别人的，没有人来监督我，过于认真，查出问题，于己并没有好处，还可能失去既得利益。这是审计工作得不到提高的思想根源，是影响审计工作质量的主观因素。

所谓审计责任追究，就是当审计人员所负责的审计事项，按一般理解正常审计应该能够发现的问题，由于责任心不强而没有发现，或者由于发现了问题但由于害怕得罪人或由于收受不正当利益而不予披露，或发生其他重大审计失误的时候，而给予审计当事人的纪律或行政处分甚至法律制裁。

实行审计责任追究制度，有利于审计人员增强责任感、危机感，树立责任意识、法律意识，从而保证审计工作质量。

实行审计责任追究，首先要从完善制度入手。要实行审计组长负责制、工作底稿三级复核制。要制定具体的质量考核评价体系，给审计工作质量的好坏予以量化。要明确被追究对象和责任追究主体。一般性的追究由审计机构本身负责实施，重大责任追究由纪委或司法机关追究。

本着“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责任追究制度的同时，要实行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制度，要鼓励审计人员出“精品”。对于那些产生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审计结果被充分利用的优秀项目要给予一定的物质和精神奖励。

四、关于审计报告环节的质量控制

审计报告是审计工作的“产品”，审计工作的好坏都会体现在审计报告之中。审计结果能否被采纳和利用也取决于审计报告的质量。

审计现场工作结束后，主审人应根据查出的问题做出初步意见，交审计小组讨论，再由主审人根据讨论结果进行综合分析、汇总整理，并充分征求被审计单位意见，交换看法，然后作出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尽管审计报告的内容是由审计实施过程中搜集的审计证据所决定的，但由于上报的、对外公布的、领导所阅的只能是审计报告而不可能是审计形成的全部资料，所以审计报告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审计报告的质量控制是保证审计工作质量最重要的环节。审计报告的质量控制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1、审计报告是由主审人起草撰写的，但不能看做是审计组长一个人的事情。起草前和起草后都应该充分听取小组全体成员的意见并交审计机构负责人审定。

2、审计报告要切忌冗长，面面俱到。要抓住关键问题，抓住有影响的，能决定性质的问题。报告中所列出的问题要有足够的审计证据予以佐证，以免引起纠纷。

3、措词要严谨，定性要准确，不能使用模棱两可的字样和语气。要使领导（报告使用人）在阅读报告时感到此次审计工作有力度、有成果，确实查出了问题。并让领导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和危害性，甚至使其“拍案而起”。

审计工作质量的控制环节很多，它是一项系统工程。除上述列举的几个环节外，重点要从思想上教育审计人员树立质量意识，增强责任感；要从制度建设上加以完善，约束审计人员的行为，使审计工作过程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要从提高审计人员业务素质入手，使之胜任，从技术方面来保证审计工作质量。也就是所谓“人、法、技”建设。（临涣选煤厂 朱春会供稿）